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葛洲坝合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并开发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房地产项目的议案》。此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此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和资产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不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葛洲坝合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并开发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房地产项目的议案》。此议案为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阅并认可了此项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意见。在董事会审议表决中，2 名关联董事聂凯先生、段秋荣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公司全资子公司葛洲坝海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共同以现金出资，设立葛洲坝合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以公开竞拍的方式合作开发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房地产项目。

由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所属企业，上述共同出资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

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除此项交易之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未发生过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亿元)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企业类型
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	1.18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电力系统规划设计；电力工程的设计、咨询、监理、工程总承包，工程勘察综合类(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建筑工程设计，环境工程(废气)设计；环境影响评价，电子系统、油气库、热力、给水、排水、环境卫生、围垦等工程设计，工程测绘；项目管理；承包境外电力工程与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全民所有制

（二）关联关系介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务院国资委直管的中央企业，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是隶属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二级企业。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类别

上述关联交易为与关联人共同出资，关联各方采取现金出资的方式，设立项目公司。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葛洲坝海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共同以现金出资，设立葛洲坝合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在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其中葛洲坝海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2100 元，占比 70%；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出资 900 万元，占比 30%。该公司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葛洲坝海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派 2 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委派 1 人，主要经营管理人员均由葛洲坝海集房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派出。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以现金出资，并按现金出资额确定出资比例，遵循了自愿、公平、合理原则。

五、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能够充分发挥合作各方的优势，有利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均以现金出资，按出资比例承担各自的责任、权利和义务，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刘彭龄先生、宋思忠先生、谢朝华先生、刘治先生、丁原臣先生事先认真审阅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签署了事前认可文件，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过认真审议，独立董事认为：由于合资各方均以现金出资，公司组建方式和出资比例合理，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本公司董事会现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关联董事 2 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 7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一致同意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议案，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该方案切实可行。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6日